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改革創新



戰略轉型



持續發展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歡迎進入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網站



目 錄

2	董事長報告書
8	中期財務資料
8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10	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未經審核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4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5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37	其他資料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國民經濟總體增長平穩，信息通信服務需求持續旺盛，為本集團發展帶來正面推動。同時，我們也面臨著宏觀經濟增長放緩，信息通信產業競爭更加複雜，OTT業務對傳統通信業的衝擊和影響進一步顯現；以及移動通信普及率不斷提高，同業競爭日趨激烈的挑戰。面對嚴峻的形勢，本集團全面推進戰略轉型，深入推動改革創新，加快轉變方式、調整結構，經營發展整體態勢良好，經營業績保持穩定。

財務業績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營運收入¹保持平穩增長，達到人民幣3,03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0.4%；其中，通信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84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8%。數據業務增勢良好，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入達到人民幣95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5.5%，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上升至33.5%，其中無線上網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47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2.2%，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同業領先，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3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5%；股東應佔利潤率²為20.8%；EBITDA為人民幣1,23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0.5%，EBITDA率³為40.8%。

業務發展

在複雜和激烈的競爭環境下，本集團著力發揮存量經營、流量經營、集團客戶經營三大驅動力，加快進行資費體系和渠道體系轉型，加強構建與之適應的營銷體系，促進了業務的良好發展。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存量經營成效明顯，客戶規模優勢穩固，客戶總數超過7.40億戶，總通話分鐘數達到21,376億分鐘。流量增長強勁，無線上網業務流量同比增長129.0%，無線上網業務收入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達到16.6%，對收入增長拉動作用更加明顯，成為收入增長的主要驅動力。終端銷售量同比大幅提升，上半年全集團銷售TD-SCDMA手機約6,600萬部，在存量保有、流量經營、價值提升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有力支撐了市場發展和競爭應對。集團客戶業務保持良好增長勢頭，集團專線累計超過100萬條，集團客戶通信和信息化收入增長超過30%。

我們堅持「質量是通信企業生命線」和「客戶為根，服務為本」的理念，不斷提升質量，改善服務。網絡質量客戶綜合滿意度保持領先優勢，2G網絡語音質量繼續保持領先；3G(TD-SCDMA)網絡質量持續提升，「覆蓋優、質量優」的城市大幅增加，3G終端質量穩定；互聯網流量本網率提升至85%；WLAN認證成功率不斷提升。我們不斷完善客戶服務，優化服務流程，強化客戶維繫，推進服務內容和服務模式轉型。加強互聯網投訴的集中管理，洛陽互

¹ 於2013年之前，相對於本集團通信業務而言，產品銷售為輔助性業務。於2013年度，因業務發展，本集團的產品銷售不再被視為輔助性業務，因此本集團將產品銷售收入及相關成本分別列示，比較數據亦按照相同基準進行列示。此列示方法修改對以往任何期間已披露的利潤或淨資產均無影響。

² 2013年上半年，產品銷售收入及相關成本分別列示前的股東應佔利潤率為22.2%。

³ 2013年上半年，產品銷售收入及相關成本分別列示前的EBITDA率為43.4%。

聯網服務集中運營中心投入運營；加強不良信息集中治理，保護消費者權益。客戶感知不斷改善，本集團客戶滿意度保持行業領先，百萬客戶申訴率連續三年全行業最低。

戰略轉型

本集團堅定不移地推動戰略轉型，深化四網協同發展，加強基礎設施資源積累，大力拓展移動互聯網。

四網協同穩步發展，流量承載結構逐步優化，為推動流量經營提供了有力保障。在保持2G網絡質量穩定的前提下，我們嚴格控制2G網絡投資。推進3G網絡建設，基站達到36.1萬個，網絡利用率達25.0%，有效覆蓋和業務承載水平明顯提升。WLAN接入點達到410萬個，網絡利用率不斷提高，有效發揮低成本流量承載優勢。同時，全力推進TD-LTE的發展，在全國啟動超過20萬個基站建設，100個重點城市將實現主城區連續覆蓋，商用準備進展良好。目前TD-LTE終端、網絡等發展令人振奮，TD-LTE已在國際上得到運營商和製造商的廣泛支持。

增強基礎設施資源積累，加快形成後發優勢。加強骨幹傳送網、城域傳送網和國際傳輸網絡建設，國際傳輸能力超過1,000GB；加強公共互聯網建設力度，繼續推進CMNet骨幹網資源建設；加強與鐵通公司的互聯網資源共享，實現「一點切入，全網共享」。堅持新技術、高起點、差異化、效益為先，發揮與母公司的協同效應，有選擇地發展寬帶業務。

圍繞「構築智能管道，搭建開放平臺，打造特色業務，展現友好界面」的策略，積極推動移動互聯網發展。在位置服務、語音識別、移動支付、雲服務等關鍵領域大力拓展，啟動了12585位置服務全網商用、推出了智能語音門戶「靈犀」、與合作夥伴推出了移動支付聯合產品「手機錢包」。統一建設了無線城市平臺並正式上線，實現了全國多站點的集中展現、自由切換。成立了物聯網公司，加強物聯網專網的支撐能力，推出優質、可靠的物聯網產品和服務，通過輸出標準化芯片和模塊模組，推動物聯網更廣泛的應用。

改革創新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以管理集中化、運營專業化、機制市場化、組織扁平化、流程標準化為原則，深入推進改革創新。

繼續在終端銷售、集團客戶、國際業務、物聯網和移動互聯網等領域推進專業化運營。我們順應智能終端快速發展的趨勢，引導產業鏈持續提升終端質量、降低終端成本，積極拓展社會銷售渠道，終端銷售業績大幅提升。並於8月推出了兩款自主品牌的TD-SCDMA智能手機。全力建立具有後發優勢的國際業務網絡，在國際傳輸、國際業務等方面提供具有競爭力的產品；通過與國際運營商談判，卓有成效地降低了國際漫遊資費，推出了1/2/3元區國際漫遊新資費，覆蓋開通漫遊的全部242個國家和地區，在激發話務量的同時，有效提升了客戶滿意度。

深入推進集中化運營，積極建設集中化、標準化的共享基礎設施，成立採購共享服務中心，持續加強採購集中管理；積極推進網絡運行維護集中化改革。上半年，國際信息港一期，以及華北、西南、西北大區物流中心等相繼投入運營，充分發揮了規模優勢，實現了降本增效。

企業管治

本公司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嚴格按照上市規則要求，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我們持續優化法律風險管理體系，強化了對公司創新發展和體制改革的法律支撐。嚴格規範經理人員和員工的行為；完善內審內控體系，關注公司經營管理的熱點、難點問題，持續加強對採購管理、合作業務管理和重大決策等重點領域的審計監督力度，切實增強高風險領域和關鍵環節的管理，構建和完善風險防控體系，保障公司規範、安全、高效運營。

社會責任

本集團一貫注重履行社會責任。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積極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將社會責任充分融入公司日常運營中。致力保障通信網絡暢通和信息安全，在應急搶險、保障通信方面全力以赴。在發生地震等重大突發災害後，第一時間啟動應急預案，有效及時地開展了通信搶修和服務保障工作。繼續深入推進以節能減排為核心的「綠色行動計劃」，推廣成熟技術，創新節能應用，計劃實現二零一三年單位業務量耗電下降15%。依託中國移動

董事長報告書

慈善基金會，聚焦「愛心行動」、「藍色夢想」兩大項目，持續開展各項公益活動，擴大項目覆蓋範圍和受益群體：「愛心行動」計劃已累計救助1,012名貧困先天心臟病兒童；「藍色夢想」涵蓋的援助教育項目，包括中西部農村中小學校長培訓、愛心圖書館和多媒體教室項目等，都在持之以恆的進行。

董事任命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經公司提名委員會提議，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周文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周文耀先生曾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亦曾擔任滙豐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亞太地區(日本除外)總裁等職。本公司深信周先生的豐富經驗及寶貴專業知識能為本公司作出重要貢獻。我謹此代表公司，歡迎周先生加入董事會。

公司榮譽

我們的努力得到各界的認同和讚譽。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在《福布斯》雜誌「全球二千領先企業榜」排名由上年的三十一位上升到二十九位；「中國移動」品牌連續第八年入選明略行和《金融時報》發佈的「BRANDZ™100全球最強勢品牌」排名，列全球第十位，位居中國品牌之首，品牌價值比上年上升18%。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穆迪公司和標普公司都保持本公司的企業債信評級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級，分別為Aa3/前景穩定和AA-/前景穩定。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平穩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三年全年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1.696港元。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盈利水平與穩健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展望未來

國家繼續實施擴大內需、拉動消費的政策，提出促進信息消費的方略，給我們提供了廣闊的發展空間。國家鼓勵自主創新技術，政府全力支持TD-LTE作為新一代無線寬帶技術，其產業化、商用化、國際化步伐進一步提速；ICT產業進入社會化整合階段，形成通信連接、能力資源、應用信息三類業務的新產業圖景。這些都為公司發展帶來新機遇。

同時，信息通信領域正發生顛覆性變革，新業態加快形成，電信運營企業增長模式受到衝擊，傳統業務收入下滑。隨著通信市場飽和度的日益提升，通信運營商之間的同質競爭更加激烈。互聯網業務異質替代日益凸顯，跨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公司市場地位面臨挑戰，發展的下行壓力進一步加大。在本集團全面推進戰略轉型的背景下，資源分配需求將有所增加，中短期盈利壓力將相應增大。

公司發展正處在特殊的戰略機遇期和轉型攻堅期。面對機遇與挑戰，我們將圍繞「移動改變生活」的戰略願景，努力擴大生活服務份額和信息服務份額，做好戰略轉型、改革創新、健康發展三篇文章，全面提升網絡能力、營銷能力、管理能力和隊伍能力，深化推動四網協同發展，增強基礎設施資源能力積累，提升開發移動互聯網特色產品的能力，全面發揮存量經營、流量經營、集客經營三大驅動力，著力創業佈局、創新發展，低成本高效運營，推進公司戰略轉型和持續健康發展。

同時，我們將遵循積極謹慎的原則，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拓展更廣泛的市場。

我們將堅持不懈，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奚國華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

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通信服務收入	5	284,671	266,530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5	18,433	7,937
		303,104	274,467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8,857	4,208
網間互聯支出		12,833	12,298
折舊		52,223	49,652
人工成本		16,534	15,134
銷售費用	5	40,625	38,344
銷售產品成本	5	30,601	18,384
其他營運支出		70,007	63,081
		231,680	201,101
營運利潤		71,424	73,366
營業外收入淨額		387	244
利息收入		7,324	5,916
融資成本		(167)	(22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308	2,867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	1
除稅前利潤	6	82,276	82,173
稅項	7	(19,095)	(19,933)
本期間利潤		63,181	62,240
以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本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67)	3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6	289
本期間總收益		63,130	62,560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63,128	62,202
非控制性權益		53	38
本期間利潤		63,181	62,240
股東應佔總收益:			
本公司股東		63,078	62,522
非控制性權益		52	38
本期間總收益		63,130	62,560
每股盈利 – 基本	9(a)	人民幣3.14元	人民幣3.10元
每股盈利 – 攤薄	9(b)	人民幣3.10元	人民幣3.06元
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¹		123,687	123,051

第14頁至第33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8內。

¹ 本公司將EBITDA定義為計算所得稅、應佔合營公司利潤、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營業外收入淨額、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期間利潤。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3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21,776	430,509
在建工程	10	68,977	55,507
預付土地租賃費		14,604	14,244
商譽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1,118	924
聯營公司權益	11	50,979	48,343
合營公司權益		-	6
遞延稅項資產		17,832	13,544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2	6,320	5,418
其他金融資產		127	127
		618,627	605,516
流動資產			
存貨		7,602	7,195
應收賬款	13	14,680	11,722
其他應收款	14	9,730	8,60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4	15,742	15,91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144	102
預付稅款		60	153
銀行存款	16	385,601	331,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6,013	70,906
		499,572	446,59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8	119,829	123,896
應付票據		1,084	1,159
遞延收入		70,009	57,9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7,902	103,77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55	3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6	16
融資租賃承擔		68	68
稅項		10,233	10,856
		329,196	297,796
淨流動資產		170,376	148,79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		789,003	754,313

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3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89,003	754,313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19	(28,621)	(28,619)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344)	(334)
遞延稅項負債		(60)	(51)
		(29,025)	(29,004)
資產淨值		759,978	725,30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142	2,142
儲備		755,943	721,305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758,085	723,447
非控制性權益		1,893	1,862
總權益		759,978	725,309

第14頁至第33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百萬元	總權益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股本 溢價 百萬元	資本 儲備 百萬元	一般 儲備 百萬元	匯兌 儲備 百萬元	中國 法定儲備 百萬元	保留 利潤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12年1月1日	2,140	386,629	(292,227)	72	(1,483)	179,236	374,697	649,064	1,355	650,419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62,202	62,202	38	62,240
其他綜合收益	-	-	289	-	31	-	-	320	-	320
本期間總收益	-	-	289	-	31	-	62,202	62,522	38	62,560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8(b))	-	-	-	-	-	-	(28,583)	(28,583)	-	(28,583)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附註20)	2	510	(13)	-	-	-	-	499	-	499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	9	-	9	-	9
新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400	400
於2012年6月30日	2,142	387,139	(291,951)	72	(1,452)	179,245	408,316	683,511	1,793	685,304
於2013年1月1日	2,142	387,183	(292,268)	72	(1,489)	211,610	416,197	723,447	1,862	725,309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63,128	63,128	53	63,181
其他綜合收益	-	-	16	-	(66)	-	-	(50)	(1)	(51)
本期間總收益	-	-	16	-	(66)	-	63,128	63,078	52	63,130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8(b))	-	-	-	-	-	-	(28,460)	(28,460)	(21)	(28,481)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附註20)	-	17	(5)	-	-	-	-	12	-	12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	8	-	8	-	8
於2013年6月30日	2,142	387,200	(292,257)	72	(1,555)	211,618	450,865	758,085	1,893	759,978

第14頁至第33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25,206	128,810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01,564)	(90,899)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8,521)	(27,7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4,879)	10,12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06	86,259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4)	26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13	96,405

第14頁至第33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基本信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提供移動電信及相關服務。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

本公司的股份於1997年10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美國托存股份於1997年10月22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3年8月15日批准刊發。

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了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34頁。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一致，因此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所做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當結合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沒有重大改變。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部分附註。附註闡述了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和附註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下列新準則和經修訂的準則於2013年1月1日起財務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28(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9(經修訂)「僱員福利」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報告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

採納以上新準則和經修訂的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準則、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該等新準則、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於2013年1月1日以後的財政年度開始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用。管理層正評估以上新準則、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的影響，並將在日後財務報告期間按要求採用相關新準則、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移動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就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進行，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5 營運收入(營業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語音業務	175,072	177,128
數據業務	95,388	75,985
其他	14,211	13,417
	284,671	266,530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18,433	7,937
	303,104	274,467

於2013年之前，相對於本集團通信業務而言，產品銷售為輔助性業務。於2013年度，因業務發展，本集團的產品銷售不再被視為輔助性業務，因此本集團將產品銷售收入及相關成本分別列示，比較數據亦按照相同基準進行列示。此列示方法修改對以往任何期間已披露的利潤或淨資產均無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呆賬減值虧損	2,372	2,4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0	33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建築物	5,085	4,404
- 電路租費	8,857	4,208
- 其他	1,629	1,540
退休計劃供款	1,852	1,641

7 稅項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i)	94	128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ii)	23,280	23,590
		23,374	23,71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iii)	(4,279)	(3,785)
		19,095	19,933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7 稅項(續)

- (i)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課稅利潤以16.5%計提(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本集團的應課稅利潤以法定稅率25%計算(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本公司部分所屬子公司享受15%優惠稅率(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至24%)。
- (iii)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是按照暫時性差異預期變現或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

8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96元 (折合約人民幣1.351元)(2012年：港幣1.633元 (折合約人民幣1.331元))	27,156	26,758

2013年一般中期股息乃以港幣宣派，並以港幣1元=人民幣0.79655元(即2013年6月28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中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13年6月30日的負債項內。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8 股息(續)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一般末期股息每股 港幣1.778元(折合約人民幣1.442元)(2012年：港幣1.747元 (折合約人民幣1.416元))	28,460	28,583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3,128,000,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202,000,000元)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100,659,184股(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81,929,283股)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3,128,000,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202,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343,371,214股(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334,901,906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股份數目	2012年 股份數目
股份加權平均數	20,100,659,184	20,081,929,283
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發行被視為無代價股份的影響	242,712,030	252,972,623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20,343,371,214	20,334,901,906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a)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的成本為人民幣57,857,000,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829,000,000元)。

(b) 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36,000,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12,000,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聯營公司權益

於2013年4月24日，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完成向安徽科大訊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科大訊飛」)認購70,273,935股的普通股，佔安徽科大訊飛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15%。安徽科大訊飛是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主要從事中文智能語音及語音技術研究行業的公司。該投資的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1,363,000,000元。該股份認購完成後，本集團有權利向安徽科大訊飛委派一名董事。因此，考慮到本集團對安徽科大訊飛具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將該投資確認為聯營公司權益。

12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註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 法定存款準備金	(i)	6,161	5,29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ii)	159	122
		6,320	5,418

- (i) 法定存款準備金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的準備金，該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業務。
- (ii)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由銀行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向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原「香港電訊管理局」)出具的履約保證金，以保證其分別在2017年及2018年或以前履行對其網絡及服務的要求。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30天以內	8,694	7,696
31天至60天	2,333	1,606
61天至90天	1,304	882
90天以上	2,349	1,538
	14,680	11,722

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主要自賬單發出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移動電信服務。90天以上應收賬款的增長主要源自於與其他電信運營商及某些集團客戶信用結算期間的款項。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4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其他應收款預期主要於一年內收回。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租賃費。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

16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15,396	14,457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50,617	56,449
	66,013	70,906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1個月或按通知	91,909	102,676
2個月至3個月	9,139	6,847
4個月至6個月	7,179	5,554
7個月至9個月	5,277	4,176
10個月至12個月	6,325	4,643
	119,829	123,896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19 帶息借款

	註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債券	(i)	4,988	4,986
應付遞延對價	(ii)	23,633	23,633
		28,621	28,619

以上所有帶息借款均無抵押，並不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帶息借款(續)

- (i) 於2013年6月30日，債券的結餘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五年期擔保債券(「十五年債券」)，該等債券以相等於其面值的發行價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發行。該債券是以固定利率計息，每年支付，年息率為4.5%。債券本金金額的100%將會在2017年10月28日兌付。

本公司就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 (ii) 應付遞延對價結餘分別指於2002年及2004年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人民幣9,976,000,000元及人民幣13,657,000,000元，初始金額分別為美元2,800,000,000元及美元1,650,000,000元。這些價款結餘分別於2017年7月1日及2019年7月1日到期，並以預先確定的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計算的人民幣金額償付。

應付遞延對價結餘為無抵押，以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計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年利率0.560%至0.644%；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年利率1.123%至1.238%)，利息每半年支付。本公司任何的其他高級債務優先於這些款項支付。本公司可以在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提早償付所有或部分款項，而毋須交付罰款。

應付遞延對價按攤銷成本計量。以預先確定的匯率計算人民幣償付美元計價的負債之安排為衍生工具。該等以美元計價的負債期末折算影響金額與衍生工具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淨影響對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0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 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3年1月1日	20,100,340,600	2,010	2,142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626,700	-	-
於2013年6月30日	20,100,967,300	2,010	2,142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股本(續)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認股權數目		行使條款	認股權 合約期限
	於2013年 6月30日	於2012年 12月31日		
賦予董事的認股權				
-2004年10月28日	473,175	473,1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5年11月8日	2,881,500	2,881,5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賦予僱員的認股權				
-2004年10月28日	114,895,095	115,416,2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4年12月21日	475,000	475,0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2005年11月8日	268,459,879	268,565,399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認股權數合計	387,184,649	387,811,34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股本(續)

截至2013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賦予任何認股權予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亦無任何失效的認股權。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董事和本集團的僱員已分別行使零股和626,700股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行使7,000股和26,705,974股普通股)。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價	行使認股權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已收所得款項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2004年10月28日	港幣22.75元	港幣84.85元	港幣11,856,845元	521,180
2005年11月8日	港幣34.87元	港幣84.50元	港幣3,679,482元	105,520
				626,700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關連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2013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連方交易。當中大部份的交易亦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註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770	862
通信服務費用	(i)	1,054	503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347	322
利息支出	(iii)	53	107
網間結算收入	(iv)	116	123
網間結算支出	(iv)	248	238
網絡資產租賃收入	(iv)	48	28
網絡資產租賃費用	(iv)	4,672	929
網絡容量租賃費	(v)	1,784	1,011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收入	(vi)	225	141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費用	(vi)	986	757

註：

- (i) 該款項是指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線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通信線路維護服務及鐵塔的安裝和維護服務而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的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與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提供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而已付/應付的利息支出。
- (iv) 該款項是指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網間結算及網絡資產租賃款項。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續)

註：(續)

- (v) 該款項包含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已付/應付的租賃費。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集團就提供TD-SCDMA相關服務達成網絡容量租賃協議。該協議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有效，每年自動展期1年，直至一方通知另一方協議失效。如終止租賃，本集團需提前60天書面通知中國移動集團。本協議的解除無需雙方承擔任何罰金。根據網絡租賃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網絡並依據實際使用TD-SCDMA網絡容量償付中國移動集團網絡租賃費。在租賃期末，本集團對該網絡資產無優先購買權，亦不承擔該項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收益或損失。因本集團並不承擔與TD-SCDMA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將該項租賃視為經營性租賃進行賬務處理。
- (vi) 該款項是指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為彼此提供的客戶發展服務以及基礎及增值電信業務合作產生的收入或費用。

(b)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應付款項

除與最終控股公司的應收/應付款項及與直接控股公司的應付款項外，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應付款項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賬款	1,162	921
其他應收款	3	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3	46
應付款項	5,300	2,27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9	157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關連方交易(續)

(c)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與其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主要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	38,841	29,089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百萬元	2012年 百萬元
利息收入	(i)	600	359
移動通信服務費收入	(ii)	31	23
股息收入		2,052	1,120

註：

- (i) 利息收入為存放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的存款產生的利息。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 (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應收向浦發銀行提供移動通信服務的收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關連方交易(續)

(d)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見附註21(a))及聯營公司(見附註21(c))發生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並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支出
- 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通過商業協商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產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22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沒有重大差異，但以下除外：

	於2013年6月30日		於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聯營公司權益	50,979	34,137	48,343	37,008
帶息借款-債券	4,988	4,890	4,986	4,908

聯營公司權益的公允價值和上市債券的公允價值以結算日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列報市價為準。管理層認為對聯營公司權益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均不存在減值損失。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3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8,677	8,043
- 已授權但未訂約	26,158	30,903
	34,835	38,946
電信設備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22,641	23,150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23,530	150,382
	146,171	173,532
承擔總額		
- 已授權及已訂約	31,318	31,193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49,688	181,285
	181,006	212,47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土地及 建築物 百萬元	電路租費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13年6月30日：				
1年內	7,327	8,986	779	17,092
1年後但5年內	15,133	2,982	650	18,765
5年後	4,744	619	72	5,435
	27,204	12,587	1,501	41,292
於2012年12月31日：				
1年內	6,836	3,758	1,032	11,626
1年後但5年內	14,886	4,161	970	20,017
5年後	4,484	1,035	70	5,589
	26,206	8,954	2,072	37,232

24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8(a)。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至33頁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視乎該公司是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年度財務報表。因貴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1. 加快深化四網協同，一定時期內盈利壓力將有所增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了順應移動互聯網快速發展的態勢，有效支撐業務結構轉型，前瞻性地強化網絡資源儲備，本集團在充分做好資金規劃的基礎上，加快深化四網協同，適度增加了網絡建設方面的投入，2G網絡領先優勢得到鞏固，3G和WLAN網絡建設穩步推進，並在4G網絡演進中佔得先機。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70億元，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為20.0%，資金來源主要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考慮到網絡規模擴大後，折舊等資產類剛性成本將相應增加，集團一定時期內盈利壓力將有所增大。本集團將堅持理性投資，推進集中化建設，密切關注資本開支投入產出效益，努力實現企業長期競爭力和中短期經營業績的平衡。

2. 深度聚焦成本精細化管理，著力增強持續發展能力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營運支出為人民幣2,31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5.2%，營運支出佔營運收入比重為76.4%。面對競爭環境日益複雜、剛性成本比重增大等多方面挑戰，本集團堅持「前瞻規劃、有效配置、理性投入、精細管理」的成本資源分配原則，緊緊圍繞「存量經營、流量經營、集客經營」的三大驅動力，進一步提升成本精細化管理，著力增強持續發展能力。

為了促進流量業務發展，提升3G和WLAN對2G網絡數據流量的疏導效果，本集團適度加大了終端營銷力度，綜合利用補貼、渠道酬金等各類營銷資源，推動TD終端特別是TD智能手機的銷售，效果顯著。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TD-SCDMA手機約6,600萬部，比上年同期增長約1.5倍。

人工成本方面，本集團繼續強化高效的人才管理和激勵機制，為滿足業務拓展和轉型發展需要，本集團的人才力量進一步充實，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僱用員工18.8萬名。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工成本支出為人民幣165億元，佔總營運收入比重為5.5%。對於非經營類支出，本集團予以嚴格管控，通過精簡會議差旅活動、加強成本對標等舉措，努力壓縮行政管理類支出，營造良好的成本逐優文化。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續)

3. 繼續保持穩健的現金流和資本結構

穩定良好的業務及收入增長、精細的成本管控以及規模效益的進一步發揮使得本集團繼續獲得穩健的現金流。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自由現金流(扣除資本開支投入後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達人民幣682億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人民幣4,579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9.2%，美元資金佔0.2%，港幣資金佔0.6%。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3.8%，借款合計為人民幣298億元，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總借款中，人民幣借款佔20.6%，美元借款(其為收購八省、十省的遞延對價的結餘)佔79.4%。本集團所有借款中79.6%為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實際的平均借款利息率為1.16%。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穩健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和保值增值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的債務結構和水平，鞏固和發展良好的經濟效益，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根據遵照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以下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如下：

董事姓名	作為實益擁有人 擁有的個人權益
羅嘉瑞	400,000股
黃鋼城	350,000股

本公司若干董事均個人持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這些認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一節內。這些認股權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的條款而賦予有關董事。

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的法團）擁有任何其他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編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下述以外，本公司、各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由其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期限屆滿後將不再授予認股權。認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終結，其後不可根據該計劃授予認股權。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認股權計劃賦予或註銷任何認股權。然而，認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限度內維持十足效力，以使任何於上述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認股權並且根據認股權計劃規則所賦予行使的認股權能有效地行使。

其他資料(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本集團的僱員根據認股權計劃個人持有下述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本期間初 未行使認股權 的股份數目	本期間末 未行使認股權 的股份數目	認股權賦予日期	本期間內 失效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內 行使認股權而 購入的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李躍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薛濤海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沙躍家	82,575	82,575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劉愛力	82,600	82,6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141,500	141,5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鄭慕智	400,000	40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僱員						
	115,416,275	114,895,095	2004年10月28日	—	521,180	22.75
	475,000	475,000	2004年12月21日	—	—	26.75
	268,565,399	268,459,879	2005年11月8日	—	105,520	34.87
	387,184,649 (註(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續)

註：

(a) 於本報告日期，上述期間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3%。

(b) 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期間
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本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緊接認股權 行使日期前的		已收款項 港元	行使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2013年1月2日至2013年6月28日	22.75	84.70		11,856,845	521,180
2013年1月2日至2013年6月28日	34.87	84.30		3,679,482	105,520

其他資料(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Aspire」)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採納Aspire的認股權計劃(「Aspire計劃」)。

Aspire計劃的有效期由其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期限屆滿後將不再授予認股權。Aspire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失效，其後將不再根據該計劃授予認股權。然而，Aspire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限度內維持十足效力，以使任何上述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認股權並且根據Aspire計劃規則所賦予行使的認股權能有效地行使。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Aspire的僱員根據Aspire計劃，個人持有下述認購Aspire股份的認股權。

	於期間初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於期間末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賦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 認股權的期間	期間內 失效認股權 的股份數目	行使價 美元
Aspire僱員*	3,420,000	–	2003年2月18日	(註2)	3,420,000	0.298
	160,000	–	2003年4月18日	(註2)	160,000	0.298
	1,280,000	1,170,000	2003年9月16日	(註2)	110,000	0.298
	775,000	725,000	2004年3月18日	(註2)	50,000	0.298
	45,000	45,000	2004年5月28日	(註2)	–	0.298
		1,940,000	(註1)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Aspire並沒有根據Aspire計劃向本公司的董事或首席執行官賦予認股權。

註1：於本報告日期，上述期末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Aspire已發行股本的0.21%。

註2：(a) 在授予某僱員的認股權而言，首50%可在以下期間內行使：

- 從以下日期中較後來臨的日期開始：
 - (i) 該僱員開始受僱之日或認股權要約日起計兩年後(就情況而定)；或
 - (ii) Aspire的股份上市後；及
- 至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Aspire」) 認股權計劃(續)

註2：(續)

- (b) 該認股權的其餘50%可在認股權首50%成為可行使三年後開始，並在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初及期末，Aspire的董事並無根據Aspire計劃個人持有任何認購Aspire股份的認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按Aspire計劃並無賦予或行使任何認股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共有涉及3,740,000股Aspire股份的認股權失效。

由於根據Aspire計劃授出之認股權為認購Aspire的證券而非上市證券，其期權價值不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之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四日通過決議案採納中國移動香港的上市前認股權計劃(「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以激勵中國移動香港當時的僱員。

自中國移動香港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後，中國移動香港沒有根據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賦予認股權，而日後亦不會根據該計劃賦予任何認股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初及期末，按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賦予的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總數均為70,000股。所有於期初未行使的認股權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賦予中國移動香港的僱員，其行使價為每股4.55港元，即中國移動香港首次公開發行股份時之招股價。未行使認股權的獲授人有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期間行使認股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根據中國移動香港上市前計劃已賦予的認股權被行使。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亦沒有被註銷或失效的認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仍未行使的認股權由七位人士持有，其中六位已從中國移動香港離職。

其他資料(續)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獲告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

	持有普通股數目		股份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	14,890,116,842	74.08%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4.08%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4.08%

註：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除上述以外，根據需要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編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沒有任何人士或法團在本公司股本中，佔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簡介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之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簡介變更詳列如下：

沙躍家先生不再兼任聯動優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生效。

周文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

羅嘉瑞醫生辭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委員的職務，黃鋼城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修訂)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1.696港元(未扣除應代扣代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將大約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派發予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其他資料(續)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預測性陳述

本公佈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A條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E條所規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管會的其他文件。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3121 8809

網址：www.chinamobiletd.com